

臺東縣議會第 18 屆第 2 次定期會

臺東縣政府教育處工作報告

報告人：處長 劉鎮寧

壹、前言

臺灣正面臨少子化衝擊，教育資源向成年人、銀髮族移動，終身學習越來越受重視。如何讓學校藝文教育、學子閱讀能力提升，同時兼顧社會教育之需求與供給，是教育機關重責大任。社會發展形態的轉變，入學方式的多元及開放，成就了不同領域的人才。教育政策，不該是為社會培育更多獨善其身的精英份子，而是讓各行各業的狀元達人都能出人頭地，因此教育的重點不只在知識的傳承，也在人格、正確價值觀、體能和技能的發展，期望孩子能在安全、友善的校園環境中快樂、有效的學習讓臺東學子了解自己獨特的天份，找到競爭的優勢，創造最好的自己。

貳、重要施政成果

學管科

一、適性輔導多元發展：開辦技藝教育課程

(一)實施情形：推動國中技藝班及生涯發展教育計畫，結合本縣各職業學校及東區職訓中心，開辦各職群技藝教育，辦理國三技藝班，增加學生職群試探機會，並配合性向及興趣測驗，以達適性發展目的。

(二)預期目標值、達成情形(率)

104 學年度第 1 學期開課達 20 班，預期開班 15 班，達成率 133%

二、強化英語教學

(一)104 學年度共有 8 位外籍英語教教師與 15 位美籍英語協同教學助理投入本縣英語教學。

(二)國中小英語聽力設備共 109 校完成建置，建置率 100%。

(三)國中小英語提升實驗專案共 23 校申請辦理，辦理率達 20%，未來將逐漸提升辦理比例。

三、落實學校正常化教學

(一)實施情形：不定期到校訪視，訪視結果做為輔導追蹤之依據。

(二)預期目標值、達成情形(率)：

103學年度到校教學正常化訪視應達22所國中小，目前完成6所訪視，達成率27%，104學年度預計完成18所私立國中小訪視。

四、推動教師專業發展評鑑，提升教師專業能力

(一)實施情形：為協助教師專業成長，增進教師專業素養，提升教學品質，以增進學生學習成果。

(二)預期目標值、達成情形(率)：

104學年度參與學校數應達總校數50%，本縣共111所國中小，通過教師專業發展評鑑計畫審之學校達64所，達成率58%。

五、辦理全縣國中小期末共同評量

(一)實施情形：103學年度下學期，試辦國小3、5年級、國中7、8年級期末學年評量，以課程綱要能力指標檢測學生學習能力，以瞭解學生學習情形、城鄉差距及教師教學方法、工具使用上之差距，並作為教育政策及教育資源補助之重要參據。預計從104學年開始將逐步擴大辦理年級確實檢測學習成效，並成立教師相關研習工作坊，要求學校落實走察及多元評量制度，請教師開放教室推動觀課並建立教師教學檔案。

(二)預期目標值、達成情形(率)：

參與學校數應達100%，目前已完成全縣施測學生名單之擷取，後續期程預訂如次：

1. 6月16至17日完成國中施測

2. 6月23至24日完成國小施測

3. 7月20前將國中小評量成績及國中八年級多益測驗及英語原始成績提交各校。

國教科

一、辦理教育優先區計畫

(一)實施情形

積極爭取充實師生宿舍基本生活設施及設備，改善偏鄉師生宿舍修繕及充實學校基本教學設備。

(二)預期目標值、達成情形(率)

1. 104年度充實學校基本教學設備，核定三民國小等4校改善需求，執行經費計328,840元。
2. 104年度核定補助賓茂國中等16校師生宿舍設備及修繕需求，執行總經費達約905萬餘元，預估12月執行完畢。

二、辦理老舊校舍拆除重建及補強工程

(一)實施情形

1. 教育部補助公立國中小校舍補強工程，103年第1階段辦理27校34棟經費共約1億3,853萬，目前計有27校34棟補強工程已完工，1校1棟目前正施作中。104年第1階段辦理15校17棟經費共約5,188萬元，目前計有4校5棟補強工程正施作中，11校12棟目前辦理工程招標作業中。
2. 教育部補助公立國中小(含蘭嶼高中)校舍耐震能力詳細評估辦理38校69棟經費共約1,755萬，本案耐震詳評勞務委外招標作業採多校聯合辦理共分成5組，目前5組皆完成審查作業，預計9月底完成結案作業。
3. 104 加速國中小老舊校舍整建計畫，本府辦理寶桑國小新建工程。
4. 目前待重建之校舍皆由慈濟基金會援建，共有馬蘭國小、關山國中、建和國小、鹿野國小、光明國小、康樂國小、復興國小、桃源國中等八校。

(二)預期目標值、達成情形(率)

1. 103年第1階段目前計有26校34棟補強工程已完工，1校1棟目前正施作中，預計12月底完工。104年第1階段目前計有4校5棟補強工程正施作中，11校12棟目前辦理工程招標作業中，預計104年底前完成招標。
2. 教育部補助公立國中小(含蘭嶼高中)校舍耐震能力詳細評估辦理38校69棟經費共約1755萬，本案耐震詳評勞務委外招標作業採多校聯合辦理共分成5組，目前5組皆完成審查作業，預計9月底完成結案作業。
3. 寶桑國小舊校舍拆除重建工程預計於104年12月31日竣工。

4. 慈濟援建本縣八校預計於105年底至106年中陸續完工。

三、充實及改善教學環境設備補助案

(一)本年5月1日至7月31日止，本府改善及充實教學環境設備共補助37案，總金額達新台幣1,022萬9,514元。

(二)爭取教育部國教署補助：

項次	申請學校	案件名稱	申請金額	備註
1	知本國中	視聽教室地板及天花板修繕暨設備購置	1,370,277	國教署已錄案
2	長濱國中	教職員宿舍修繕及設備採購	5,544,132	國教署已錄案
3	德高國小	辦公室外牆防水防漏	791,372	國教署已錄案
4	豐田國小	老舊教室屋頂防漏及隔熱	2,442,995	國教署已錄案
5	關山國小	教室大樓廁所修繕工程	2,222,222	國教署已錄案
6	霧鹿國小	本校校舍防水防漏工程	1,863,137	國教署已錄案
合計			14,234,135	

四、辦理全縣國中小消防安檢維護

協助全縣國中小學辦理104年檢修及申報作業及設備維修。

社教科

一、辦理教師節慶祝大會暨表揚本縣資深及特殊優良教師

(一) 實施情形

訂於本(104)年9月23日(星期三)辦理全縣教師節慶祝大會。

(二) 預期目標值、達成情形(率)

會中表揚104年度本縣獲選教育部師鐸獎、服務屆滿10年20年30年及40年資深優良教師、退休教職員、特殊優良校長、教師及職員工等人員，共計251名。

二、管理與輔導短期補習班

(一) 實施情形

- 截至104年8月底止統計本縣列管之立案短期補習班共106家，其中含文理類67家，外語類26家，技藝類13家，本處不定期會同建設處建管科及消防局進行公共安全聯合稽查，督導建立定型化契約、投保公共意外責任險、檢視教學軟硬體設

施等，並輔導改善。針對未立案且非法從事補習教育機構不定期進行查核，並輔導其立案。

2. 104年10月13日辦理臺東縣短期補習班公共安全暨業務講習，內容包括建築物及消防安全相關法令、學童性騷擾性侵害防制、定型化契約訂定等宣導，以提升短期補習班負責人對於公共安全、消費者保護等基本知能。

(二) 預期目標值、達成情形(率)：

預計於今年10月份辦理公共安全講習活動，並利用各種宣導方式，使各短期補習班充分了解相關法令與本府管制考核之公共安全內容及需配合執行相關事宜，提供補習班經驗交流、實務研討機會。另透過加強短期補習公共安全稽查，維護消費者安全與權利。

三、 辦理夜光天使點燈專案計畫

(一) 實施情形

1. 本縣屬偏遠地區、經濟上相對其他縣市弱勢，部分弱勢家庭無暇照顧子女，教育部結合社會各界資源，共同投入對需要協助家庭孩童之關懷，並藉以發揮社會互助精神，提昇教育愛的感染力。
2. 學校評估對本案的需求，於每學期初向本府提出計畫申請，再由本府初審後，提報至教育部申請經費。

(二) 預期目標值、達成情形(率)

教育部核定本縣103學年度第2學期計畫共計補助16個單位辦理、開辦21班，服務學生數共計294人，本計畫核定金額為254萬1,339元，教育部補助金額228萬7,203元，經費執行情形93%。

四、 推展本縣交通安全教育

(一) 實施情形

1. 落實督導全縣各國中小學交通安全教育推展情形並進行年度考評。
2. 依據院頒第11期「道路交通秩序與交通安全改進方案」104年度工作執行計畫，辦理全縣交通安全教育評鑑複評及實地訪查、學

生上下學安全維護研習、績優導護志工表揚及研習活動、幼童車及兒童課後照顧班駕駛並隨車人員教育訓練及高齡交通安全教育宣導等活動。

(二) 預期目標值、達成情形(率)

1. 督導學校落實學生之交通違規輔導，增進學生通學安全。
2. 於5月4日至5月8日辦理本年度縣內交通安全教育評鑑實地訪查，共有國小21所及國中5所，合計26所學校接受實地訪查評鑑，據以了解各校在交通安全教育落實之成效，並提供改進方向以增進學童通學安全並加強交通法治認知，另104交通部交通安全教育評鑑受評學校豐榮國小及新生國中評列優等及甲等。
3. 本年度提供五所國中小學校申請辦理上下學安全研習—自行車安全騎乘活動，執行期程為5月至7月，期盼透過親師共學與單車安全教學方式，教導學生尊重路權基本觀念，並深化學生對交通安全的認知，達成生動有效之自行車實作學習成效，計五場次有200人參加安全騎乘研習。
4. 另5月26日與教育部臺東聯絡處、監理站及臺東高級中學合作辦理高中職機車安全騎乘研習(考照成年禮)，讓高中職學生了解考照流程並安排考照場地的現場模擬，輔導學生考照安全駕駛講習及行車安全推廣。
5. 5月27日辦理「導護志工(老師)表揚暨交通服務隊輔導研習」增進導護志工對交通的知能，確實維護學生上下學之安全，樹立導護志工楷模，激勵義工服務熱誠，計表揚56名導護志工及27名導護老師。
6. 8月29、30日辦理「幼童專用車、兒童照顧服務中心(學生交通車)駕駛及隨車人員安全訓練研習」透過參與研習活動，讓幼童車及兒童課後照顧班、短期補習班工作人員更具備駕駛安全概念，讓接送學童安全有保障。藉由托育機構及民間兒童課後照顧機構工作人員交通安全教育研習訓練，加強其責任意識及安全知識，計有120人次參與。

五、 推動成人基本教育

(一) 實施情形

1. 辦理成人基本教育研習班計畫：

104年4月到12月開辦成教研習班，教育部核定計畫總經費147萬4,400元整，由教育部補助131萬9,200元、縣自籌15萬5,200元，本案目地協助本國失學民眾及外籍新移民熟悉中文聽、說、讀、寫，將生活所需知能融入課程，使其儘速適應臺灣生活。

2. 辦理子女臨時托育服務計畫：

子女臨時托育服務計畫總經費，內政部核定計畫總經費60萬2,400元整，由內政部全額補助，計畫目的在提升成教班學員學習成效，提供子女托育照顧服務，以利成教班之學員能專心、安心及放心上課。

(二) 預期目標、達成情形(率)

1. 辦理成人基本教育研習班計畫：

成教研習班於本縣10個鄉鎮市(臺東市、卑南鄉、鹿野鄉、東河鄉、太麻里鄉、長濱鄉、成功鎮、關山鎮、大武鄉及池上鄉)參與計畫之學校14所、民間協會2單位總計開設38班，協助失學國民和外籍配偶快速獲得基本語言能力和溝通能力。

2. 辦理子女臨時托育服務計畫：

子女臨時托育服務計畫於本縣4個鄉鎮市(臺東市、長濱鄉、成功鎮及卑南鄉)參與計畫，計有學校6所及社區協會1單位，總計開設20個班次。臨時托育之服務能讓成教班學員專心且無後顧之憂的參與學習。

六、 開辦104年度新移民學習中心

(一) 實施情形

1. 本縣新移民學習中心設立於豐榮國小，期活化校園空間，結合學校與社區資源而設，是社區外籍配偶終身學習與發展的諮詢平臺。
2. 104年度申請計畫經費共計50萬元整，由教育部以部分補助方式(90%)45萬元整，本縣自籌(10%)5萬元整。
3. 本縣新移民學習中心於104年5月陸續於本縣所轄各校，針對外籍配偶及其家庭成員辦理相關多元文化與家庭教育相關學習活

動。

(二) 預期目標值、達成情形(率)

1. 將開辦家庭教育課程、多元文化學習課程、技能輔導課程、人文藝術活動及培力課程等五大類，期由課程設計與安排，提供社區外籍配偶終身學習與發展的諮詢平臺。
2. 本案將於各鄉鎮市區推動與執行，以新移民家庭為主要活動對象，估計有本國與外籍配偶各 500 人次報名參加相關活動課程。

七、 推動本縣社區教育及高齡教育

(一) 實施情形

1. 推動社區多功能學習中心：訂定社區學習型城鄉發展願景及永續經營策略。整合社區內之政府及非政府組織相關學習資源，輔導成立社區學習團體，培育社區成人教育種子師資。104 年於本縣由教育部補助 88 萬 1,500 元，於關山國小及大王國小各設置社區多功能學習中心，推展社區學習活動。
2. 設置各鄉鎮市樂齡學習中心：104 年教育部核定補助本縣設置臺東市、卑南鄉、鹿野鄉、延平鄉、海端鄉、關山鎮、池上鄉、長濱鄉、成功鎮及大武鄉共 10 所樂齡學習中心，並於設立鄉鎮市推動拓點工作，提供各鄉鎮市老年人免費、多元且符合需求之在地化學習課程，強化老年人身心靈健康，建構社區高齡學習網絡。教育部計畫補助總金額 104 年為 410 萬 7,000 元。

(二) 預期目標值、達成情形(率)

1. 104 年設置關山國小、大王國小二社區多功能學習中心，總計提供 30 門課程、開設 159 場次學習活動、2 場成果發表活動，預計可服務 2,995 人次。104 年預計於上述二校持續推動社區學習活動，希冀帶動當地社區終身學習風氣，讓社區民眾也能進入學校，共同推動社區學習活動。
2. 結合在地文化，建立各樂齡學習中心特色課程，及增設村里學習據點，以提供高齡者更多學習機會及便捷的學習管道。104 年共設置各鄉鎮市樂齡中心 10 所，截至 104 年 8 月 31 日止共辦理 889 場次活動，參與人數達 19,181 人次。另為落實輔導各樂齡學習中心辦理情形，深耕社區老人教育工作，將結合教育

部樂齡總輔導團、教育部樂齡南區輔導團及本縣樂齡輔導委員進行訪視輔導活動，104年已完成新辦樂齡中心期初訪視、聯繫會報、樂齡志工基礎及特殊訓練、樂齡種子教師工作坊、樂齡中心期中實地輔導訪視。

八、本縣各國中小學推動閱讀教育

(一) 實施情形

1. 辦理國中小學校園閱讀活動：爭取中央補助經費，辦理偏遠國中小學推動班級讀書會、晨讀計畫、親子共讀活動等，提昇校園閱讀風氣。
2. 辦理圖書館閱讀推動教師計畫：爭取教育部「縣市國民中小學增置圖書館閱讀推動教師實施計畫」經費補助，每學期 113 萬元，培育本縣國小圖書資源管理專業師資，有效管理學校圖書設備及資源，增進學童應用圖書資料之能力。
3. 辦理改善國民中小學圖書室設備計畫：由本府編列預算逐年改善學校圖書室並積極向教育部爭取經費補助學校充實學校優良圖書及設備，改善學校閱讀環境，營造優質學校閱讀氛圍。
4. 積極結合各項民間資源充實各校圖書資源並辦理各項閱讀活動，鼓勵學校利用轄內圖書館資源推動閱讀教育。

(二) 預期目標值、達成情形（率）

1. 請本縣各國中小學擬定各校閱讀教育推動計畫執行，並落實督導訪視，提昇本縣閱讀教育推動成效。104年中央核定閱讀教育經費 109 萬元。
2. 104 學年度 15 所學校獲教育部「試辦縣市國民中小學圖書館閱讀推動教師實施計畫」經費補助，國小每校每學期 7 萬元，國中每校每學期 9 萬元，透過專業師資推動閱讀有效策略，管理學校圖書設備及資源，並協助學生透過閱讀增進學習的能力，提升學童應用圖書資料之能力。
3. 104 年教育部核定補助改善圖書室設備。補助國中小學校共計 6 校充實學校圖書及設備，計新台幣 53 萬元。
4. 本府積極結合民間資源如天下雜誌教育基金會、湯爺爺贈書等協助本縣各校推動閱讀教育，並鼓勵學校與轄內圖書館合作辦

理借書證或行動圖書館送書到學校等方式推動閱讀教育。

九、參加全國語文競賽

(一) 實施情形

1. 本(104)年度全國語文競賽臺東縣國語文鄉鎮市初賽已於104年5月28日辦竣並完成複賽報名。本縣國語五項(朗讀、演說、寫字、作文及字音字形)競賽及母語三項(朗讀、演說及字音字形)競賽業於104年6月6日及6月13日分別辦理完畢與各類組選手前三名選拔與集訓。
2. 「中華民國104年全國語文競賽」預定於104年11月28日起至30日止，假新北市立新北高中及五華國小舉行，為加強與提高各參賽選手競爭力及進取心，本府於7月中旬至11月中旬辦理「臺東縣104年度參加全國語文競賽選手集訓」活動。

(二) 預期目標值：

本府訂於104年11月中旬從各類組集訓選手中擇期1名優異者，代表本縣參加全國決賽，期許各類組選手獲得優異成績，為本縣爭取最高榮譽。

十、辦理全縣學生美術比賽

(一) 實施情形

1. 本(104)學年度全國學生美術比賽訂於104年11月中旬辦理全國決賽，本縣為因應比賽期程，訂於104年10月14至15日辦理學生美術作品收件，10月16日辦理評選工作，將從各類組中擇優前三名共6件作品，專人親送至國立臺灣藝術教育館參加全國決賽。
2. 比賽組別及類別：國小組分為繪畫類、書法類、平面設計類、漫畫類、版畫類及水墨畫類等六類；國中組及高中(職)組分為西畫類、水墨畫類、書法類、版畫類、平面設計類等漫畫類等六類。

(二) 預期目標值

錄取名額：本縣賽等第分為「第一名」、「第二名」、「第三名」及「佳作」等四種(第一名壹件、第二名貳件、第三名參件、佳作若干名)，各類組所錄取前三名共6件作品將代表本縣參加

全國決賽。

十一、辦理全縣學生舞蹈比賽

(一) 實施情形

1. 本(104)學年度全國學生舞蹈比賽訂於 105 年 3 月 2 日起至 3 月 31 日止辦理決賽，個人組及團體乙、丙組假臺中市屯區藝文中心演藝廳舉行全區決賽；團體甲組於屏東縣立體育館辦理南區決賽。
2. 為因應全國決賽時程，本縣訂於 104 年 11 月 13 至 14 日假本縣立體育館辦理全縣學生舞蹈比賽。
3. 比賽組別及類別：本縣轄屬大專院校以下之各級學校皆可自由報名參加團體組和個人組，依參賽者資格分為 A 組舞蹈班和 B 組非舞蹈班，再依參賽人數細分為甲組(25 人至 75 人)、乙組(12 人至 30 人)、丙組(2 人至 11 人)、個人組以 1 人為限。舞蹈比賽類型：古典舞、民俗舞、現代舞及兒童舞蹈(以國小低年級為參賽對象)。

(二) 預期目標值

錄取名額：以各舞蹈類型（古典舞、民俗舞、現代舞及兒童舞蹈）分別評分為原則，並以各類各組第 1 名（評分須達 80 分以上）代表本縣參加全國決賽。

十二、辦理全縣學生音樂暨鄉土歌謠比賽

(一) 實施情形

1. 本(104)學年度全國學生舞蹈比賽訂於 105 年 3 月 1 日起至 3 月 31 日止辦理決賽，個人項目參加全區決賽，由臺南市政府教育局承辦；團體項目參加南區決賽，由嘉義縣政府教育局承辦。
2. 為因應全國決賽時程，本縣訂於 104 年 11 月 24 至 27 日假本府文化處演藝廳辦理全縣學生音樂比賽。
3. 本縣轄屬大專院校以下之各級學校皆可自由報名參加團體組和個人組，音樂比賽團體項目共 12 類計 98 個類組，個人項目共 13 類計 104 個類組，合計 202 個類組進行比賽。
4. 另鄉土歌謠部分，本縣轄屬高中職以下學校得報名參加，比賽項目包括：福佬語系類、客家語系類、原住民語系類及本學年

度新增之東南亞語系類。

(二) 預期目標值

錄取名額：以各音樂演奏類型分別評分為原則，並以各類各組第 1 名（評分須達 80 分以上）代表本縣參加全國決賽。

十三、辦理全縣學生創意戲劇比賽

(一) 實施情形

1. 本(104)學年度全國學生創意戲劇比賽訂於 105 年 3 月 1 日起至 3 月中旬於宜蘭縣辦理決賽。為因應全國決賽時程，本縣訂於 104 年 11 月 15 日假本縣立體育館辦理全縣學生創意戲劇比賽。
2. 比賽類別分別為現代偶戲類、傳統偶戲類及舞臺劇類等，凡本縣轄屬高中職以下各級學校均得報名參加。

(二) 預期目標值

錄取名額：以各戲劇演出類型分別評分，並以各類各組第 1 名（評分須達 80 分以上）代表本縣參加全國決賽。

十四、成立臺東縣合唱團，推動合唱教育

(一) 實施情形

由於臺東縣幅員遼闊，為使具音樂天賦的偏鄉學童有機會接受專業合唱的訓練，啟發音樂潛能，本縣兒童合唱團與偏鄉地區學校合作，招募合唱團團員，平日於校內由具音樂專長教師指導，每月定期接送至市區與其他團員共同團練，合唱團團員來自大武鄉、金峰鄉、海端鄉、成功鎮及臺東市等，大部分為原住民的孩子，104 年本團多次受邀參加各項大型活動演出，讓孩子透過專業培訓後能在舞台上展現學習成果及自信心。目前積極爭取企業贊助出國表演的機會及舞台。

(二) 預期目標值、達成情形(率)

結合本縣兒童合唱團專業師資及本縣推動合唱具成效之學校，共同推動本縣合唱教育精進計畫，以期發展本縣教育特色，精進教育品質，提昇個人、家庭與國家未來競爭力。

十五、開辦本縣社區大學，推動終身教育

(一) 實施情形

1. 開辦本縣社區大學：營造本縣終身學習氛圍及提供多樣的終身

學習課程，使人人得以享有終身學習公民權。

2. 結合在地資源，培育社區人才，啟動社區參與，開設本縣特色課程，推展本縣社區、部落多元文化。

(二) 預期目標值、達成情形(率)

104 年本縣社區大學春季班共計開出學術類、社團類及生活藝能類課程共計 71 門，夏季班共開出 33 門，秋季班預計開出 57 門。

十六、活化本縣社教館所，發揮教育功能

(一) 實施情形

1. 本縣兒童故事館：持續結合各項資源，善用館舍有限空間，規劃教育及文化學習活動。持續經營本館多元閱讀活動與人才培育、積極招募故事志工充實人力資源，辦理主題親子閱讀活動、社區及假日親子說故事、讀書會、不定期藝術文化講座、展覽活動，積極結合相關社會資源，辦理弱勢及偏鄉關懷服務。
2. 本縣自然史教育館：持續辦理每月主題活動，積極行銷本館豐富館藏及校外教學推廣方案。辦理環境教育學習活動、與其他館所進行策略聯盟、教師研習、志工招募及培訓等，發揮本館教育功能。

(二) 預期目標值、達成情形(率)

1. 本縣兒童故事館 104 年度預計規畫辦理 2-3 場場年度大型主題親子閱讀活動，配合每周六日下午定期辦理說故事活動。吸引本縣民眾參訪。另申請文化部地方文化館計畫，補助偏鄉小學至故事館參訪，服務偏鄉弱勢學童。
2. 本縣自然史教育館 104 年度規畫結合環境教育議題辦理每月主題活動共 12 場次，吸引本縣民眾參觀。提供機關學校團體預約導覽解說及手做 DIY 活動；另每年補助本縣各國中小學至教育館校外教學參訪活動。

體健科

- 一、積極爭取中央補助經費，協助鄉鎮市及學校整(修)建及充實體育場館設備設施及器材

(一) 實施情形

1. 教育部補助 101 年「大武國小游泳池新建工程」計畫經費計新臺幣 820 萬元，目前發包已有得標廠商，已於 103 年 8 月 8 日申請建造並於 10 月開工，已於 104 年 7 月竣工。
2. 教育部補助 102 年「仁愛國小游泳池興建工程-游泳池冷改溫」計畫經費計新臺幣 1,500 萬元，已於 103 年 10 月決標暨 12 月開工，已於 104 年 7 月竣工。
3. 教育部 103 年 8 月核定「新生國中 PU 跑道整建」總金額計新臺幣 550 萬元整，總工程經費計新臺幣 650 萬元整，已於 103 年 12 月開工，已於 104 年 5 月竣工。
4. 教育部 102 年 12 月核定「體育場外牆磁磚及地坪修繕工程」總工程經費計新臺幣 700 萬元整，已於 103 年 10 月開工，已於 104 年 6 月竣工。
5. 教育部補助 103 年「寶桑國中足球場地人工草皮新建工程」計畫經費新臺幣 300 萬元，目前施工中，已於 104 年 8 月竣工。
6. 教育部補助 103 年「仁愛國小足球場整建工程」計畫經費新臺幣 150 萬元，已於 104 年 8 月底竣工。
7. 教育部補助 104 年「長濱國中田徑團隊充實訓練設備」計畫經費新臺幣 25 萬元，已於 104 年 9 月辦理完竣。
8. 104 年 1 月由教育部體育署「104 年補助各級學校新建、修整建棒球運動場地實施計畫」，核定本縣信義國小 80 萬元、豐田國小 88 萬元、三民國小 74 萬元及紅葉國小 89 萬元，中央補助 297 萬 8,000 元，本府編列配合款 33 萬 2,000 元整，共計 331 萬 2,000 元整，各校工程已於 104 年 8 月竣工。

(二) 預期目標值、達成情形(率)

1-3 項及 5-8 項補助案已完成結案辦理，達成率各案皆為 100%。
餘 4 項分別依本府體育工程會報督導學校依進度執行辦理中。

二、補助各校參加各項運動比賽

(一) 實施情形

補助各校參與比賽項目計有田徑、柔道、舉重、輕艇、游泳、體操、足球、籃球等全國性賽事。

(二) 參賽成績

1. 棒球項目成績:103學年度國小全國少棒硬式第2名(卑南國小)、104年謝國城盃全國少棒第5名(卑南國小)、第21屆關懷盃青少棒第3名(臺東體中)、第21屆關懷盃少棒第1名(卑南國小)、第18屆傳福盃青少棒第1名(新生國中)、2015年紅葉盃棒球精英賽青少棒第1名(泰源國中)、少棒第1名(豐田國小)。
2. 104年6月TYL少年足球全國決賽(U13歲組)，寧埔國小獲全國冠軍。
3. 104年5月大鳥國小代表本縣參加樂樂足球決賽，獲全國第六名。
4. 東海國中參加104年第12屆總統盃全國溜冰錦標賽曲棍球獲得國中組第二名。
5. 卑南國中104年全國菁英盃經典健力錦標賽國男組團體第二名個人奪得金牌9面銀牌6面銅牌1面。
6. 知本國中104年全國菁英盃經典健力錦標賽國男組團體第一名、國女團體第二名，榮獲26金、14銀、8銅。
7. 知本國中104年總統盃舉重錦標賽國男組第三名，獲得3金2銅。

三、舉辦各級學校體育活動及訓練

(一) 實施情形

1. 辦理推展國中小學生104學年度普及化運動方案，如：健身操、樂樂棒、大隊接力及樂樂足球，辦理各項比賽之分區賽與縣複賽，並爭取中央補助經費積極辦理，各項目依規定參加全國賽。
2. 落實本縣體適能精進計畫，達到上傳率100%及合格率60%以上(截至104年7月31日止，上傳率98.84%及合格率57.55%)。
3. 持續推動SH150分鐘方案以提升學童體適能。
4. 每年辦理旭村盃全國少年足球錦標賽。

(二) 預期目標值、達成情形(率)

1. 透過推展國中小學生普及化運動，推動校園運動風氣，促進學生身心健康，養成良好運動習慣，達教育部所擬定普及化運動推廣目的。
2. 藉由舉辦田徑對抗賽、聯合運動會及各類單項運動，提供學生競

技及運動舞臺，透過彼此競爭磨練，提升自我實力，以創造更好成績，並利用體育課程教學跑走訓練心肺耐力或跳繩運動訓練肌力，強化學生強健體魄及養成規律運動。

四、提昇全縣社會體育成效

(一) 實施情形

1. 補助本縣體育會及各單項委員會辦理及參加體育賽事，計 60 件，補助辦理及參加活動如下：

「高空繩索探索體驗營」、「參加 104 年全國青年盃暨 103 學年度中等學校健力錦標賽」、「參加 103 年度第 1 次全國羽球排名賽」、「103 年全國原住民暨一般學校校際溜冰賽」、「104 年青少年寒假羽球育樂營」、「臺東縣體育會 104 年度工作計畫」、「104 年臺東縣市社區里民青少年網球育樂營」、「臺東縣市社區週末籃球三對三鬥牛錦標賽」、「臺東縣 104 年縣長盃溜冰錦標賽」、「辦理 104 年 C 級足球裁判講習計畫」、「2015 台東太平洋盃國際漆彈錦標賽」、「辦理 104 年主委盃花東區網球錦標賽」、「103 學年度全國中等學校健美錦標賽暨 104 年全國青年盃健美錦標賽」、「104 年度臺東縣市週末籃球錦標賽」、「104 年度臺東縣 C 級羽球裁判講習會」、「臺東縣 104 年度假日盃籃球賽」、「104 年度第 37 屆全國中正盃現代五項運動錦標賽」、「第十屆 2015 紅葉盃棒球菁英賽」、「104 年度臺東縣長盃網球錦標賽」、「籃球公益 2015 臺東 SBL 表演邀請賽」、「中華民國 104 年第 39 屆自由盃桌球錦標賽」、「青少年羽球培訓」、「思源盃慢壘錦標賽」、「第一屆市長盃網球錦標賽」、「104 年度臺東縣市社區老馬籃球育樂營」、「104 年臺東縣第六屆主委盃全國法式滾球錦標賽」、「104 年臺東縣市暑期青少年暨社區里民籃球育樂營」、「104 年臺東縣市暑期青少年暨社區里民網球育樂營」、「第 17 屆全國脊髓損傷者輪椅運動大會」、「太極功夫扇研習活動」、「104 年度福爾摩沙春季全國羽球團體錦標賽」、「104 年全國羽球團體錦標賽」、「身心障礙者槌球訓練推廣培訓活動」、「104 年度市教盃桌球聯誼賽」、「臺東縣 104 年縣長盃五人制足球錦標賽」、「回到原點海洋運動深耕計畫」、「2015 東區第 28 屆暨國慶盃第 32 屆成人分齡游泳錦標賽」、「104

年全國輕艇競速錦標賽」、「104 年暑期青春專案羽球育樂營」、「104 年主委盃傳統射箭賽」、「104 年全國菁英盃經典健力錦標賽」、「104 年縣長盃羽球錦標賽」、「104 年暑期太極拳研習班」、「104 年度暑期青春專案游泳訓練教學活動」、「104 年台東市網球委員會委員盃網球錦標賽」、「原住民暨青少年學生暑期青春專案跆拳道學習營」、「104 年第二次全國羽球排名賽」、「看見希望的路口-2015 視障協力環台活動」、「參加 104 年全國直排輪溜冰曲棍球錦標賽」、「104 年主委盃暨第 22 屆東立盃羽球錦標賽」、「雙環舞、羽球研習」、「104 年度台東市網球委員會中秋盃網球賽」、「第四屆部落勇士盃籃球公開賽」、「104 年度假日盃秋季籃球賽」、「104 年度議員盃慢速壘球邀請賽」、「104 年全國自由車公路錦標賽暨菁英排名賽&台東競騎百 K 挑戰賽-全民逗陣騎」、「學生水域防溺自救基礎學習營」，總金額為 238 萬 9,200 元。

2. 補助本縣各鄉鎮公所辦理體育活動，計有補助延平鄉公所辦理「第六屆紅葉小巨人棒球邀請賽」、池上鄉公所辦理「2015 米鄉竹筏季暨產業文化系列活動」，共 2 件，總金額 30 萬元整。
3. 向體育署申請「104 年打造運動島計畫」，積極推展本縣全民運動，提昇本縣規律運動人口及提升縣民體質，同時宣導「樂在運動，活得健康」理念，以增強國民參與運動意識，落實強化基層體育組織，達到人人愛運動、處處能運動、時時可運動之「運動島」願景。104 獲體育署補助 1,216 萬 6100 元整。

(二) 預期目標值、達成情形 (率)

1. 辦理結合地方資源，發揮縣市運動特色，推展運動休閒活動，提升民眾生活品質。
2. 104 年打造運動島計畫執場次達原核定計畫 90%以上。
3. 本縣規律運動人口比率較 103 年增加 1.5%以上。

五、辦理師生保健

(一) 實施情形

1. 104 學年度國民小學一、四、七年級學生健康檢查暨心臟病篩檢賡續辦理中。
2. 頭蝨篩檢及投藥已列入本縣健康檢查特殊項目有效降低學生罹患

頭蝨率。

3. 定期舉辦學生視力檢查，加強督導視力保健措施，目前各國中小均於開學後由學校護理人員為學童進行視力檢查工作。
4. 學校依規定辦理學生團體保險，保障學生權益。
5. 加強辦理學校緊急救護訓練及教職員工 CPR 研習。
6. 推動健康促進各議題含口腔衛生、視力保健、健康體位、菸害防制、檳榔防制、全民健保(含正確用藥)、性教育(含愛滋病防制)及節制飲酒之宣導及行動研究計畫。

(二) 預期目標值、達成情形(率)

1. 學生健康檢查暨心臟病篩檢、頭蝨篩檢及投藥及定期視力檢查達成率 100%，有效預防學生心臟病、頭蝨及近視比率。
2. 104 學年度由三商美邦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承作，凡在籍學生全數投保，說明會已辦理完成。
3. 推廣急救教育，預防校園事故並強化教職員工急救實務知能，以確保校園安全。
4. 校園辦理健康促進各議題含口腔衛生、視力保健、健康體位、菸害防制、檳榔防制、全民健保(含正確用藥)、性教育(含愛滋病防制)及節制飲酒之宣導至少 1 場，以加強學生健康自主管理認知。

六、補助水電相關經費

(一) 實施情形

1. 104 年度飲用水水質檢驗費及飲用水設施維護費已編列至各校附屬單位預位相關科目項下，學校每季辦理 1 次水質檢驗。
2. 改善校園水電設施方面，104 年度學校水電費全數撥付各校，特殊需求部份請各校另報計畫審核。

(二) 預期目標值、達成情形(率)

1. 104 年度已補助學校飲用水水質檢驗費計 118 萬 2,000 元整，每季辦理 1 次檢驗，以維師生飲水安全。
2. 104 年度核定補助學校飲用水設施維護費約 111 萬 9,000 元整，定期辦理飲水機維護，以確保師生用水安全無虞。

七、補助貧困學生午餐費

(一) 實施情形

1. 辦理 104 學年度第 1 學期貧困學生午餐費補助：補助對象為低收入戶、中低收入戶、家庭突發因素及經導師家庭訪視認定(含父母非自願性失業一個月以上、無薪休假及任何一方身殘、身障)之學生。
2. 辦理 104 年暑假期間貧困學生午餐補助：對所屬國中小學貧困學生參加學校課輔及活動明定有提供午餐者，補助貧困學生午餐費用，補助對象為低收入戶、中低收入戶、家庭突發因素及經導師家庭訪視認定(含父母非自願性失業一個月以上、無薪休假及任何一方身殘、身障)之學生。

(二) 預期目標值、達成情形(率)

協助解決本縣貧困學生學期期間及暑假期間午餐用餐問題。

八、辦理深化推動紫錐花運動業務

(一) 實施情形

1. 針對曾有違反毒品危害防制條例行為、有事實足認為有施用毒品嫌疑及復學之學生建置特定人員名冊，由學校、縣府及校外會實施定期及臨機尿液篩檢。
2. 配合教育部推動「紫錐花運動」辦理中小學一般「反毒宣講團」及「加強導師反毒知能」，提升教職員工及學生對於毒品的認知及其危害。

(二) 預期目標值、達成情形(率)

1. 藉由建置特定人員名冊，執行定期及臨機尿篩，及早發現藥物濫用個案，透過轉介輔導，協助個案遠離毒害。
2. 104 年度排定辦理一般「反毒宣講團」宣教計 58 場次，「加強導師反毒知能」宣教計 111 場次。

特幼科

- 一、 建置以特殊教育學生需求本位之鑑定機制，完善身心障礙學生教育安置需求。

(一) 實施情形：

健全特殊教育學生提報鑑定作業流程，強化本縣鑑輔會功能，以

協助學生適性安置，建置多元安置系統，並朝向融合教育方向。

1. 104年5月8日召開103學年度第5次鑑輔會，決議統計結果：核予認定特教學生確認個案8位，註銷特教生身分2位，轉銜3位。
2. 104年6月12日召開103學年度第6次鑑輔會，決議統計結果：核予認定特教學生確認個案31位，疑似生1位，註銷特教生身分2位，重新安置10位，轉銜8位，跨階段轉銜特教生214位。
3. 104年9月3日召開104學年度第1次鑑輔會，決議統計結果：核予認定特教學生確認個案17位，疑似生1位，註銷特教生身分4位，重新安置2位，轉銜10位。

(二) 預期目標值、達成情形(率)

104年5月至104年10月經鑑輔會鑑定有特教需求者272位，經教育安置者272位，安置比率100%，符合原定教育安置比率100%。

二、提供學校多元服務需求，完善多元特殊教育網絡支持體系。

(一) 實施情形：

1. 104年度申請補助本縣6校10班辦理國民小學辦理兒童課後照顧服務身障生專班總經費共計新台幣64萬3,560元整。
2. 補助學生自行上下學交通費1-6月計補助38所學校，學生177人交通費504,360元。
3. 改善12所國中小校園無障礙環境修繕經費新臺幣155萬7175元。

(二) 預期目標值、達成情形(率)

1. 強化本縣身心障礙學生學習效能，落實身心障礙學生適切特教服務，督導學校辦理成效，經費執行率達100%。
2. 補助身心障礙學生交通接送運能，經費執行率100%。
3. 12所國中小校園無障礙環境修繕經費執行率100%。

三、充實特殊教育人力與物力資源，提升特殊教育服務與教學品質。

(一) 實施情形：

1. 補助學校辦理特教知能研習，共補助51校，經費總計：新台幣234,055元，內容涵蓋初階、進階及視學校需求逕自定主題。研

習課程包含特殊教育導論、嚴重情緒障礙專長課程、自閉症教育專長課程、性別平等教育課程、融合教育課程、特教法規、課程調整等主題內容。

2. 辦理臺東縣 104 年度特殊教育教材教具比賽，分為「自編教材」、「自製教具輔具」、「電腦輔助教學軟體」等三組；分別錄取優等、甲等、佳作等作品，給予獎勵後並匯集成冊出版供教學參考。

預期目標值、達成情形(率)

1. 完成 51 場次研習，提升本縣國中小及幼兒園教師之教學品質與強化教師教學效能。經費執行率 100%。
2. 編印臺東縣 103 年度特殊教育教材教具比賽成果專輯 1 份並發送各校，以將優良特殊教育教材教具之廣為分享，期能增進教學效果，提升教學品質。

四、鼓勵辦理優質教學研習，強化學前教育教學效能及提高幼教教育品質

(一) 實施情形：

1. 輔導幼兒園提升教學品質方案：103 學年度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補助本縣公私立幼兒園輔導計畫核定總經費為新臺幣 54 萬 6,188 元。
2. 公私立幼兒園推動本土語言教學：教育部補助本縣「104 學年度補助辦理公私立幼兒園推動本土語言教學」。本學年度已有 63 所公私立幼稚園申請辦理。
3. 提升教保課程及教學活動，增進教保服務人員專業知能：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補助本縣辦理 48 場次教保相關研習，「104 年度國幼班教保研習」，核定經費為新臺幣 43 萬 7,551 元；「104 年度教保研習」核定經費為新臺幣 93 萬 9,653 元；「104 年度幼兒園教保活動課程暫行大綱研習」核定經費為新臺幣 25 萬 4,300 元。
4. 提升幼兒園家庭教養子女知能：教育部補助本縣辦理 104 學年度幼兒園親職教育活動第一期經費為新臺幣 1 萬 9,060 元，透過講座瞭解親子間溝通，增進家長教育新知與教養能力。
5. 國民教育幼兒班教學品質與輔導業務之推廣：教育部補助辦理

103 學年度離島 3 縣 3 鄉及原住民地區試辦國民教育幼兒班教學訪視與輔導工作，核定經費新臺幣 270 萬元。

(二) 預期目標值、達成情形(率)

1. 申請有助於教師專業成長輔導方案，把握在園所輔導，透過全園同仁討論建立共識，尋求更專業的協助，輔導以進班觀察、個別、小組或團體分享討論、教學示範演練、班級教學觀摩、實作分享討論等多元輔導方式，一起為達成預定的目標而前進。幼兒園達成執行率為 100%。
2. 透過本土語言教學，使本土語言能融入生活中，培養幼兒尊重多元文化的素養及本土意識情懷的增進，進而加深認同族群的文化特色，目前執行率為 95%。
3. 為推動幼兒園課程教學正常化，以促進幼兒身心健全發展為前提。並依據幼兒園教保活動課程暫行大綱，設計生活化與遊戲化的課程與教學活動；教師能持續不斷透過多元管道與方法增進專業知能，藉由輔導計畫的實施，達成提升教保課程品質。研習達成執行率為 100%。
4. 為加強學校與家庭之聯繫，重視家庭教育的功能，透過辦理幼兒園親職教育活動，以建立正確的教養觀念及良好的親子互動方式。幼兒園親職講座達成執行率為 100%。

五、 強化學前教育園(所)建築物之公共安全及改善學校教學環境設備

(一) 實施情形：

1. 定期辦理幼兒園公共安全檢查之 104 年度第 2 季至 104 年度第 3 季共計安排抽查本縣計 35 園公私立幼兒園建築結構安全、消防設備及遊戲器材設施，另安排抽查 8 園私立幼兒園幼童專用車使用及維護情形。
2. 幼兒園增建教室：
 - (1) 101 年度申請之豐田國小幼兒園廚房、香蘭、大溪及知本國小興建幼兒園教室皆已完工。
 - (2) 102 年度申請廣原、介達、新興、新園國小興建幼兒園教室刻正進行中。經費共計新臺幣 2,765 萬元。
 - (3) 103 年度申請福原、溫泉、武陵、大南、加拿、德高、美

和國小興建幼兒園教室刻正進行中。經費共計新臺幣 3,632 萬元。

(4) 104 年度申請東成國小興建幼兒園教室刻正進行中。經費新臺幣 450 萬元。

(5) 已完成安朔國小附設幼兒園新化分班設立，並於 104 年 8 月 1 日正式招生。

(二) 預期目標、達成情形 (率)

1. 為因應幼托整合，除教育部每年專案補助，本府業務單位另編列縣自籌款，期能逐年完備與充實本縣各園所教學軟硬體設備，以提供學前教育學生享有更優質完善之學習場域。
2. 不定期查核各園所建築公共安全。
3. 本縣每年皆至各幼兒園進行公共安全檢查，其檢核率達 100%。

六、充實本縣社區教保資源中心及幼教輔導團行政網絡資源：

(一) 實施情形：

1. 辦理一梯次本縣幼教相關網路研習，參加園所計 123 園。
2. 提供幼兒園教師及家長借閱社區教保資源中心教材、教具及圖書。
3. 幼教輔導團提供到園服務，至本年度到園服務預定 35 園所。

(二) 預期目標、達成情形 (率)

1. 藉由幼教資源中心專業協助，有效協助家長與教師及幼稚園改善問題。
2. 透過資源遞送服務，各園能善用中心教學圖書教具等資源，提升本縣幼教專業素質。
3. 提供幼教諮詢服務，增進教師及家長思考與學習之機會，開拓幼稚園發展之方向。
4. 實際到園輔導，提供專業協助，有效改善幼稚園問題。
5. 藉由追蹤輔導機制實現藉輔導提昇幼稚園教學品質與績效之預期目標。
6. 預定到園服務之規劃，皆能於年底 100% 完成到園服務。

參、未來推動重點

- 一、訂定「學校本位教師持續專業發展實施要點」，並推動辦理。

- (一) 業管科已邀集縣內校長針對要點研修教師進修辦法，參考其實施方式與原則，就本縣現有週三進修模式，著手草擬實施方案。
- (二) 104 學年度為培訓和試做，預計 105 學年度第一學期正式實施。
- (三) 104 學年度第二學期開學後的雙週時間即為學校本位教師持續專業發展的實施時間。

二、 研議訂定「臺東縣學校型態實驗教育實施辦法」。

- (一) 為鼓勵教育實驗與創新，實施學校型態實驗教育，增加民眾選擇教育方式與內容之機會，擬研訂本縣設置要點。
- (二) 業管科已著手研議實施辦法，預計於 104 年 10 月完成草案編訂。

三、 積極推動本縣各國民中小學推動閱讀績優學校、團體及個人評選，為本縣爭取最高榮譽。

(一) 目標

- 1. 表彰閱讀推動績優學校、團體及個人，形塑閱讀風氣。
- 2. 推廣績優學校經驗，提供各校參考運用。
- 3. 培育縣內推動閱讀之專才團隊及個人，永續經營閱讀教育工作。

(二) 實施情形

- 1. 提前於前一年辦理本縣各國民中小學推動閱讀績優學校、團體及個人評選之初審作業，評選出績優學校及個人名單。
- 2. 邀請曾獲教育部磐石學校校長、專家組成訪視小組，至獲選學校指導並訪視，以期作最好之準備，推薦教育部參加複選。

四、 一鄉一樂齡，建立各樂齡中心之特色：

104 年度未設置樂齡學習中心之鄉鎮為：東河鄉、金峰鄉、太麻里鄉、達仁鄉，本縣老年人口比率高達 14%，已超過臺灣老年人口比率 11%，顯示本縣較全國提早進入高齡化社會，為使各鄉鎮高齡者能妥適接受樂齡教育，故於 105 年度朝「一鄉一樂齡」之目標努力。

五、 推動全縣國小學生電腦化識字量檢測

(一) 目的：

- 1. 對學校：掌握學生識字成長情形，透過累積的資料，可看到學生識字進步的變化情形。

2. 對教師：瞭解學生識字能力，設計合適的教學活動，協助學生選合適的書，作為推動班級閱讀的成果。
3. 對家長：得知孩子的語文能力進步情形。
4. 對學生：依據閱讀的能力選擇適合的課外讀物。

(二) 實施情形：

1. 訂於 104 年 11 月 18 日召開台東縣電腦化識字量測驗系統教育訓練，期於 104 學年上學期各國小全面上線並作第一次檢測。
2. 各國小每學期一~六年級檢測一次，並檢討檢測結果學生識字量提升程度，作為日後學生補救教學依據。

六、 學生交通安全教育

- (一) 請學校就校園週邊環境進行檢視並視需求提出改善，提報本縣道路安全委員會討論後進行會勘。
- (二) 加強本縣機車騎乘配戴安全帽，道路安全意識向下扎根，與警察局觀測戴帽率計畫配合，請學校透過集會、親師座談、家長會等宣導時機，加強向學生、家長及社區民眾宣導。

七、 第一棒球場工程案

(一) 設施改善需求說明

運動推展和運動環境關係是一種相扣循環，更明確說法是，運動訓練、人才培訓都與運動環境妥適度息息相關。一座具有夜間照明設備的棒球場地可以在棒球活動、培訓及各項賽事行動中更具彈性時間規畫及安排，尤其這是吸引職業棒球比賽選擇地區舉行的最大考量條件之一，當完善的棒球場地能提供更多精采棒球賽事，更多熱情球迷參與棒球運動，更能帶動台東棒球運動產業風潮。

(二) 預計施作項目

向教育部體育署申請裝設夜間照明設備 6 座經費補助。

(三) 預期效益

1. 健全運動環境：營建完善棒球運動環境，提供本縣一座優質之棒球競賽場地及培訓棒球運動基層在地人才。
2. 良好的委外經營管理：透過與民間合作及營運管理監督機制，讓場域更活化。
3. 永續經營夜間照明設備之管理維護：夜間照明設備之維護成本

及相關支出亦訂定委外經營管理履約項目，以避免閒置。

- 八、訂定特教中程實施計畫(4年)，使本縣特教政策能長遠性發展。
- 九、修正本縣特教評鑑實施要點，以更客觀公正標準檢視各校特教執行情形，並給予適合之輔導建議，讓各校據以改善。
- 十、評估本縣各校校園無障礙環境與改善經費，訂定中程實施計畫，據以逐年補助各校改善無障礙校園空間。
- 十一、深化融合教育，增加特教學生與普通生互動能力，且讓普通生培養接納特教生的觀念，達到友善互動關係。
- 十二、編制身心障礙者性侵與霸凌等預防性教材，將性別教育深化至特教領域。

肆、結語

教育-百年樹人的志業，孩子在諄諄教誨下學得知識、循循善誘中健全了品德，在各項競賽中展現自我，期望現在的努力可以讓更多的學子愛上學習，從學習中得到自我實現的成就感。透過對弱勢學生的照顧、教育設施的完善、終身學習的推廣、體育實力的培養，迎接老人化社會到來，如何健康老化、活躍，是社會教育的願景，1鄉1樂齡、1樂齡1特色是我們營造終身學習宜老環境目標，造就台東成為學習、生活的桃花源是我們共同的理想。